

國立聯合大學疑似違反(數位資訊)網路智慧財產權標準作業流程(SOP)

一、目的

為處理本校校園網路使用者違反智慧財權特訂定標準處理流程。

二、依據

教育部台灣學術網路智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及國立聯合大學校園電腦軟體使用管理要點。

三、範圍

本校各級行政、教學、研究單位。

四、定義

數位資訊：圖像、文字、影像、語音等運用資訊科技加以數位化並整合運用之產品或服務

五、作業流程說明

(一) 資訊處網路服務組承辦人員接獲疑似侵權事件檢舉信。通報來源如下：

1. 由教育部或區網中心轉發之疑似違反網路智財權或軟體侵權事件檢舉信。
2. 由本校定期或不定期之軟體查核所發現之疑似軟體侵權事件。
3. 由本校定期或不定期之學生網頁空間線上查核所發現之疑似違反網路智財權事件。

(二) 判斷是否為網路事件：用以決定是否封鎖被檢舉之 IP 位置並公告上網，以避免持續侵害他人之智慧產權。判斷可分為「涉及網路事件(如下載或散佈 MP3 音樂檔案)」與「未涉及網路事件(如使用非法軟體)」。

(三) 以公文方式通知所屬單位學系。

(四) 單位學系經調查後將調查結果詳實填寫於「疑似違反(數位資訊)網路智慧財產權調查處理報告表」中，除應告知疑似侵權人員所應負擔的各項法律責任，並將處理報告表送交智財權推動小組執行秘書並釐清責任。

(五) 由智財權推動小組執行秘書依情節輕重決定是否提交至智慧財產權執行小組會議說明，會議結論送交校長核示。

(六) 疑似侵權人員將依國立聯合大學網路使用規範第八條條文處理。

(七) 依據接獲侵權事件檢舉來文回覆檢舉單位，說明處理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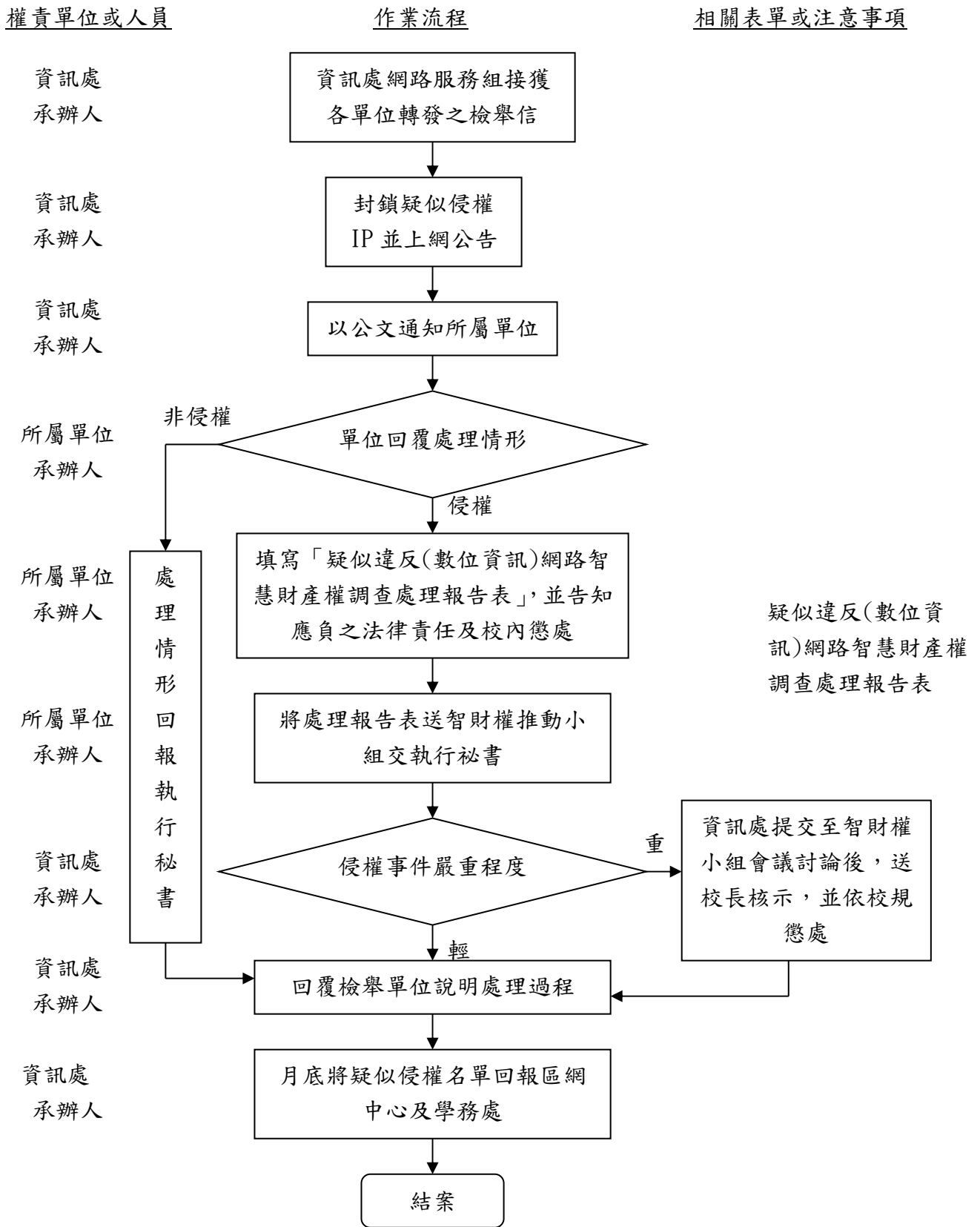
(八) 每月底將該月疑似侵權名單回報區網中心及學務處。

六、附件

(一) 教育部台灣學術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

(二) 國立聯合大學疑似違反(數位資訊)網路智慧財產權調查處理報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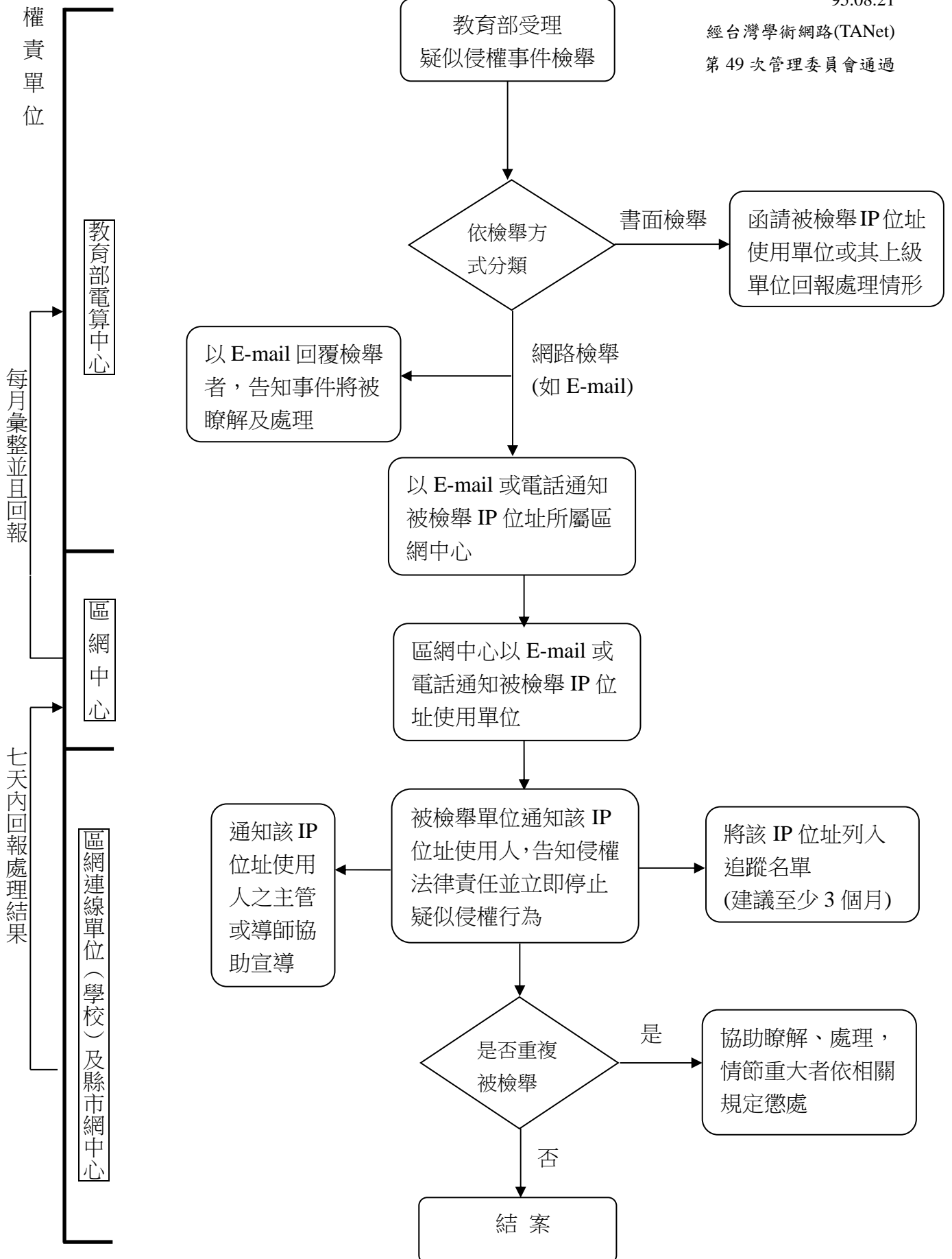
七、作業流程圖



台灣學術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

95.08.21

經台灣學術網路(TANet)
第 49 次管理委員會通過



國立聯合大學疑似違反(數位資訊)網路智慧財產權

調查處理報告表

紀錄編號：_____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檢舉事由			
舉報者			
被 調 查 人	姓 名		
	單 位 / 系 所		
	學 號 / 職 員 證 號		
	聯 絡 電 話		
調查事實與過程			
調查意見			
處理方式			
調查人員簽章		主管核章	